

七甲镇人民政府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现将七甲镇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向社会公布。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统计数据的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我镇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畅通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加大公开的透明度。严格遵照依法公开、真实公正、讲求实效、利于监督的原则,结合乡镇工作实际,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各项规定,积极稳妥地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确保政府信息及时主动公开,信息公开申请及时办理反馈。

(一) 主动公开

七甲镇按照《条例》规定,发挥龙口市七甲镇政府网站的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作用,以报刊、广播、电视等多种信息公开媒介依托的公开体系,不断加大信息公开力度,丰富信息公开内容,主动公开信息 60 余条,及时发布组织机构和人事

变动、行政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及相关政策、行政事业性收费、民生保障政策措施等方面的公文类信息，公开领导班子成员姓名、职务和分工，公开与群众和企业密切相关的工作职责与联系方式，做到有信息马上报、准确报、快速报。实现了以公开促工作，以公开树形象，以公开赢民心的良好效果。

七甲镇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完善并已发布，2021年，我镇发布3次上级文件解读。针对群众关切的事项，我镇主动、及时、全面、准确地发布权威政府信息，特别是重要政策发布、重要决策部署和社会发展重要动态、重大突发事件及其应对处置情况等方面的信息，专门设立热线（0535-8771148），以便及时答复公众询问，以增进群众对我镇工作的了解和理解。

（二）依申请公开工作

收费和减免情况：2021年度本机关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2021年度未出现政府信息公开权利人向镇政府信息公开义务人申请公开信息的情况。

近五年本机关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且未出现政府信息公开权利人向镇政府信息公开义务人申请公开信息的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我镇积极落实上级要求，高度重视政府信息管理工作，本年度指派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材料的撰写、保密审查、签发、上传等具体工作，切实履行主体责任，设置了七甲镇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七甲镇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对于一些规范性文件和重大政策，主动在网站上予以公布，不断加大信息公开力度，丰富信息公开内容，进一步提高了我镇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水平。同时，我镇建立健全政府信息管理动态调整机制，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动态管理，使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动态调整工作常态化。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深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加快建设政务服务平台，是一项关系政府职能重塑、释放改革红利、切实便民利企的重要改革，对于提高政务服务能力和水平，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政府治理现代化具有重要意义。我镇以七甲镇政府网站为载体，依托秀美七甲公众号，不断进行政务新媒体的拓展，更新攻坚突破年工作周报，多方面更新政务信息，便利企业和群众办事创业。

（五）监督保障情况

我镇政务公开工作按照省、市关于深入开展政务公开工作的安排意见，坚持以促进依法行政、改进工作作风、增强政府工作透明度为重点，以公开、公正、便民和廉政、勤政为目的，积极探索，大胆实践，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政务公开承办

科室为党政办公室，机构设置明确。2021年共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3次。

社会评议情况：本机关的政务公开工作通过政府开放日、公开电话等途径接受群众和社会的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我镇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与市委、市政府的要求相比，和人民群众的期待相比，还存在着一一定的差距，具体体现在：

(一) 来源存在缺口、内容单一。部分事项信息涉密，无权限进行事项公开，信息也多来源各办公室常规性总结和业务总结，其他审核、审批、办事指南类信息公开较少。公开内容未实现全覆盖。

(二) 群众知晓度低、参与感弱，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宣传有待加强。主要是部分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理解存

在偏差，对什么是政府信息公开，政府主动公开范围，救助渠道等理解掌握不够。

为此，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

（一）拓宽信息来源。通过对接上级部门，及时调整各业务工作审核审批流程、办事指南等规范性流程，让群众少跑路，为群众办实事；进一步深化学习，熟悉文件要求，认真对照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确定工作标准，定期开展政务公开自查工作，结合平时督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防止出现死角和漏洞

（二）加强和改进政策发布解读回应工作。更加注重对政策背景、出台目的、重要举措等方面的实质性解读，比如利用广播播放新条例宣传标语，在公告栏张贴条例内容及解读；利用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平台，推送新修订条例原文、权威解读等，加强线上线下协同联动，扩大新条例的公众知晓度，通过强化政务舆情回应，确保在应对重大突发事件及社会热点事件时不失声、不缺位。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1年度，七甲镇人民政府共承办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两件，其中人大建议一件，政协提案一件，内容主要涉及兴龙葡萄专业合作社弃租地重大社会风险隐患等方面。截至11月底，我单位负责的建议、提案已全部办理完毕，办结率为100%，建议和提案的吸收采纳率为100%，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办理工作表示满意。我单位根据要求及时将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

复文在龙口市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主动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本年度，我单位未承办省、烟台市级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
除此之外，我镇未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七甲镇人民政府
2022年1月24日